

# 福建省林业综合统计 报表制度

(2018年统计年报和2019年定期报表)

福建省林业厅

2018年11月

## 本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六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各单位的负责人，不得自行修改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搜集、整理的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及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 说 明

一、为了解我省林业经济发展情况，为林业主管部门制定政策和进行经济管理提供依据，根据国家林业局《林业统计报表制度（2018年统计年报和2019年定期报表）》、《福建省农村社会经济综合统计报表制度》的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报表制度。

二、本报表制度已经福建省统计局批准，批准文号为闽统设管制字〔2018〕 号，有效期至2020年12月止。

三、本报表制度属于地方统计调查，调查内容为国家林业局和福建省统计局对本省林业主管部门报送资料的要求，包括林业综合情况、营造林统计、林产工业统计、林业系统劳动情况、林业投资和服务业统计等。

四、本报表制度中统计资料上报单位是各设区市林业局、厅有关部门和直属单位。

五、本报表制度属于部门统计调查，是福建省林业 对各设区市林业局报送综合统计资料的要求。其中市计划财务统计管理部门负责“生态建设与保护”、“产业发展”、“从业人员”和“林业投资”报表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和报送。“国有林场主要统计指标（G101表）”由市级产业发展部门、国有林场管理部门负责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并将统计结果同时报送省厅产业发展处和省国有林场管理局和同级计划财务统计管理部门。“自然保护区管理业财务状况（K101表、K102表、K103表）”由省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报送。

六、各设区市林业局在上报2018年《营造林生产情况表（B101表）》和《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闽林年(定)综1(1)表）》时，务必与1月5日报送的《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A453-1表）》中相关营林指标核对一致。各单位统计年报报出后，如发现错误，必须在20日内进行更正，并说明原因。

七、《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完成情况（B101-1表）》是第二年国家造林质量核查的主要依据，表式为国家林业局统一印发的统计表。

八、上报统计表（含汇总表和过渡表）必须装订成册，封面和报表上要注明填报单位、负责人、制表人和报送日期，营林部分统计表要注明营林部门责任人，并加盖单位公章。上报报表规格为A4纸型。

九、本报表制度中，由各设区市上报的统计表全部使用新的全国林业统计报表管理平台软件进行填报汇总。

十、本报表制度由福建省林业厅负责解释。

## 目 录

填表类别	表 号	表 名	填 报 单 位	报送时间	报表处理 软件
<b>一、综合</b>					
1、年报	闽林年(定)综1表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A453-1表	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闽林年综2表	竹业经济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有关单位	2月1日	软件
2、定期 报表	闽林年(定)综1表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次月3日	软件
	A453-1表	营林及木竹采运生产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3月28日、6月28日、 9月28日、12月28日	软件
<b>二、生态建设与保护</b>					
年报	B101表	营林生产情况表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B101-1表	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完成情况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B101-2表	分林种主导功能与经济成分营造林完成情况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B105表	中央投资重点防护林体系工程建设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B106表	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性保护及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工程建设情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中心	2月1日	软件
	K101表	自然保护区企业财务状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中心	2月1日	EXECL表
	K102表	自然保护区行政单位财务状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中心	2月1日	EXECL表
	K103表	自然保护区事业单位财务状况	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中心	2月1日	EXECL表

## 目 录

填表类别	表 号	表 名	填 报 单 位	报送时间	报表处理软件
<b>三、产业发展</b>					
年报	C101表	全部林业产业产值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C102表	主要木材、竹材产品产量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C103表	主要经济林产品生产情况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C105表	油茶与花卉产业发展情况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C106表	主要木竹加工产品产量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C107表	主要林产化工产品产量	各县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C108表	林业旅游与休闲产业发展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C109表	主要林产品销售实际平均价格	各设区市林业局	2月1日	软件
<b>四、从业人员</b>					
年报	D101表	林业系统从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D102表	林业系统职工伤亡事故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b>五、林业投资</b>					
年报	E101表	林业投资完成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E102表	林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E103表	林业利用外资基本情况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软件
	E103-1表	林业利用外资项目一览表	各设区市林业局、厅直各单位	2月1日	EXECL表
<b>六、附件</b>	1、2018年林业综合统计年报和2019年定期统计报表制度修订的主要内容 2、历年新增指标解释 3、林业产业产值统计报表填报说明				

#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

表号: 闽林年(定)综1表  
 制定机关: 福建省林业厅  
 文号: 闽林计财[2017] 号  
 批准机关: 福建省统计局  
 批准文号: 闽统设管制字[2017] 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8年、2019年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报告期别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戊	1
一、植树造林总面积	亩	01	月	b01=b02+b14+b15+b16
(一) 人工造林更新面积	亩	02	月	b02>=b03
其中: 非公有经济造林	亩	03	月	b02>=b04
其中: 竹林	亩	04	月	
按林种分: 1、用材林	亩	05	月	b02=b05+b07+b08+b09+b10
其中 :速生丰产林	亩	06	月	b05>=b06
2、经济林	亩	07	月	
3、防护林	亩	08	月	
4、薪炭林	亩	09	月	
5、特用林	亩	10	月	
按类型分: 1、人工荒山造林	亩	11	月	b02=b11+b13
其中: 非规划林地造林面积	亩	12	月	
2、人工更新	亩	13	月	
(二)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	亩	14	月	
(三) 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15	月	
(四) 退化林防护林改造面积	亩	16	月	
二、年末实有封山育林面积	亩	17	月	b17>=b18
其中: 本年新封	亩	18	月	b18=b19+b20
1、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	亩	19	月	
2、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	亩	20	月	
三、零星(四旁)植树	万株	21	月	
四、育苗面积	亩	22	月	b22>=b23
其中: 本年新育	亩	23	月	
容器育苗	万株	24	月	
五、未成林抚育实际面积	亩	25	月	b26>=b25
未成林抚育作业面积	亩次	26	月	b29=b30+b34
六、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亩	27	月	b30=b31+b32+b33
七、竹林抚育面积	亩	28	月	b35=b36+b37
八、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29	月	b44=b45&b49
1、原木	立方米	30	月	b44>=b50
杉木	立方米	31	月	b56=b58+b60+b64 b56>=b57
松木	立方米	32	月	b58>=b59 b60>=b61+b62+b63 b64>=b65
杂木	立方米	33	月	b66>=b67 b67>=b68
2、薪材	立方米	34	月	b69>=b70
商品材销售量	立方米	35	月	
1、省内	立方米	36	月	
2、省外	立方米	37	月	
商品材期末库存	立方米	38	月	
九、全部竹材产量	—	—	—	—
1、毛竹	万根	39	月	
2、篙竹	万根	40	月	
3、小竹材	吨	41	月	
十、锯材产量	立方米	42	月	
十一、木片产量	实积立方米	43	月	
十二、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44	月	
1、胶合板产量	立方米	45	月	
2、纤维板产量	立方米	46	月	
3、刨花板产量	立方米	47	月	
4、细木工板产量	立方米	48	月	
5、其他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49	月	
人造板产量中: 林业系统	立方米	50	月	
十三、胶合木产量(集成材、重组木、指接材)	立方米	51	月	
十四、松香产量	吨	52	月	
十五、木质家具产量	件	53	月	
十六、纸及纸板产量	吨	54	月	
十七、木、竹地板产量	平方米	55	月	

**填报说明:**  
 1.植树造林总面积为人工造林更新面积、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低效林改培面积、退化林改培之和。  
 2.人工荒山造林面积、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为国家林业局第二年造林质量核查指标。  
 3.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营林科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 林业综合统计电快报（补充资料）

表号：A 1 0 1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2019年1- 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报告期别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戊	1
补充资料：				
<b>一、造林面积</b>				
1. 人工造林面积	亩	01		A1<=A2
2. 飞播造林面积	亩	02		B01=B02+B03+B04+B05+B06
3.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03		
4.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04		
5. 人工更新面积(含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亩	05		
6.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06		
7. 人工更新面积(含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亩	07		
<b>二、森林抚育面积</b>				
<b>三、林产品产量</b>				
1. 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08	3、6、9、12月的3日前分别填报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和全年预测数据	B12>=B13
2. 竹材产量（毛竹和篙竹）	万根	09		
3. 人造板产量	立方米	10		
4. 木竹地板产量	平方米	11		
5. 各类经济林产品总量	吨	12		
其中：油茶籽产量	吨	13		
<b>四、林业产业总产值（现价）</b>				
1. 第一产业	万元	14		B14=B15+B16+B17
2. 第二产业	万元	15		
3. 第三产业	万元	16		
	万元	17		
<b>五、自年初累计完成林业投资</b>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18		B18>=B19+B20
其中：地方投资	万元	19		
	万元	20		

单位负责人： 营林科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 营 林 及 木 竹 采 运 生 产 情 况

表 号：A453-1表  
制定机关：国家统计局  
文 号：国统字  
有效期至：2018年1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1 年 季度止累计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一、荒山荒（沙）地造林面积	亩	1		十、当年苗木产量	万株	29	
其中：非规划林地造林面积	亩	2		十一、育苗面积	亩	30	
按造林方式分	—	—	—	其中：本年新育	亩	31	
1.人工造林	亩	3		十二、全社会木竹材采伐产量	—	—	
其中：竹林面积	亩	4		（一）全部木材产量	立方米	32	—
乔木林面积	亩	5		其中：村及村以下木材产量	立方米	33	
2.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	亩	6		1、商品材产量	立方米	34	
按经济成份分	—	—	—	（1）原木	立方米	35	
1.公有经济造林	亩	7		杉木	立方米	36	
（1）国有经济造林	亩	8		松木	立方米	37	
（2）集体经济造林	亩	9		杂木	立方米	38	
2.非公有经济造林	亩	10		（2）薪材	立方米	39	
按主要林种用途分	—	—	—	2、自用材产量	立方米	40	
1.用材林	亩	11		（1）原木	立方米	41	
其中：速生丰产林	亩	12		杉木	立方米	42	
2.经济林	亩	13		松木	立方米	43	
3.防护林	亩	14		杂木	立方米	44	
4.薪炭林	亩	15		（2）薪材	立方米	45	
5.特种用途林	亩	16		（二）全部竹材产量	—	—	
二、有林地造林面积	亩	17		其中：村及村以下竹材产量	—	—	—
1.林冠下造林	亩	18		毛竹	万根	46	—
2.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	亩	19		篙竹	万根	47	
三、更新造林	亩	20		小竹材	吨	48	
其中：人工促进天然林更新面积	亩	21		1、商品竹产量	—	—	—
四、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22		毛竹	万根	49	—
五、零星（四旁）植树	株	23		篙竹	万根	50	
六、年未实有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24		小竹材	吨	51	
七、未成林抚育作业面积	亩次	25		2、自用竹产量	—	—	
八、未成林抚育实际面积	亩	26		毛竹	万根	52	—
九、成林抚育面积	亩	27		篙竹	万根	53	
其中：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亩	28		小竹材	吨	54	

单位负责人：

营林科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计算结果取整数。

2. 本表由林业部门负责调查填报，并会同当地政府统计部门共同审核后逐级上报。



# 竹 业 经 济 情 况

表 号: 闽 林 年 综 2 表  
 制定机关: 福 建 省 林 业 厅  
 文 号: 闽 林 计 财 [2017] 号  
 批准机关: 福 建 省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闽 统 设 管 制 字 号 [2017] 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8年

指 标 名 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产 值 (万元)	
				合计	其中: 出口产值
甲	乙	丙	1	2	3
总 计	—	01	—		
一、竹材产量	—	02	—		
(一) 商品竹	—	03	—		
1、毛竹	万根	04	$a2 \geq a3$		
2、篙竹	万根	05	$b01 = b02 + b11 + b14 + b16 + b24 + b27 + b28$		
3、小竹材	吨	06	$b02 = b03 + b07$		
(二) 自产自用竹材产量	—	07	$b03 = b04 + b05 + b06$		
1、毛竹	万根	08	$b07 = b08 + b09 + b10$		
2、篙竹	万根	09			
3、小竹材	吨	10			
二、鲜笋生产量	吨	11	$b11 = b12 + b13$		
1、冬笋	吨	12			
2、春笋 (含小径竹笋)	吨	13			
三、笋干	吨	14			
四、竹荪	吨	15			
五、竹制品	—	16	—		
1、竹胶板	立方米	17	$b16 = b17 + b23$		
2、竹地板	平方米	18			
3、竹凉席	平方米	19			
4、竹家俱	件、套	20			
5、竹工艺品	件、套	21			
6、竹筷、竹串、竹香芯	标准箱	22			
7、其他竹制品	—	23			
六、笋制品	吨	24	$b24 = b25 + b26$		
1、清水笋	吨	25			
2、软包装笋	吨	26			
七、竹炭	吨	27			
八、竹浆	吨	28			
补充资料一: 年末实有竹林面积	亩	29	$b29 = b30 + b32$	—	—
(一) 毛竹林	亩	30	$b30 \geq b31$	—	—
其中: 丰产竹林	亩	31		—	—
(二) 小径竹	亩	32		—	—
补充资料二: 年末实有笋竹加工企业数	个	33	$b33 \geq b34$	—	—
其中: 本年新增	个	34		—	—
千万元产值笋竹加工企业数	个	35	$b33 \geq b35$	—	—
年末笋竹加工企业从业人数	人	36		—	—
补充资料三: 年度新增竹山便道里程	公里	37			
补充资料四: (一) 村及村以下竹材产量	—	—	—		
1、毛竹	万根	38			
2、篙竹	万根	39			
3、小竹材	吨	40			
(二) 林业系统竹材产量	—	—	—		
1、毛竹	万根	41			
2、篙竹	万根	42			
3、小竹材	吨	43			

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林 业 系 统 县 属 国 有 林 场 基 本 情 况

表 号: 闽 林 年 综 8 表  
 制定机关: 福 建 省 林 业 厅  
 文 号:  
 批准机关: 福 建 省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有效期至:

填报单位: \_\_\_\_\_ 2018年

国有林场名称	个数	林场类型	经营面积(万亩)					活立木蓄积(立方米)	造林更新面积		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产业总产值	木材产量(立方米)	林区公路	输电线路	房屋建筑总面积	全年总收入	年末在册职工人数		年末实有离退休人员
			合计	其中: 林业用		其中:			人工荒山造林	人工更新									合计	其中: 在岗	
				合计	其中: 有林地	生态林	商品林														
计量单位	个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亩	万元	立方米	公里	公里	平方米	万元	个	个	个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说明: 1、本表包括未改名称的国有采育场; 2、以万元为单位的指标保留二位小数。  
 单位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营造林生产情况

省（自治区、直辖市） 地（市、州、盟） 县（区、市、旗）  
 行政区划代码：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表 号：B 1 0 1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全部完成面积	其中：中央投资完成面积
甲	乙	丙	1	2
一、造林面积	亩	01	A1>=A2	
1. 人工造林面积	亩	02	B01=B02+B07+B10+B13+B17	
其中：新造混交林面积	亩	03	B02>=B03	
其中：非林业用地造林面积	亩	04	B02>=B04	
其中：新造灌木林地面积	亩	05	B02>=B05+B06	
其中：新造竹林面积	亩	06		
2. 飞播造林面积	亩	07	B07=B08+B09	
①荒山飞播面积	亩	08		
②飞播营林面积	亩	09		
3.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10	B10=B11+B12	
①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面积	亩	11		
②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山育林面积	亩	12		
4.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13	B13=B15+B16	
其中：纯林改造混交林面积	亩	14	B13>=B14	
①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15		
②退化防护林改造面积	亩	16		
5. 人工更新面积	亩	17	B17>=B18	
其中：新造混交林面积	亩	18	B17>=B19	
其中：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	亩	19		
二、森林抚育面积	亩	20		
三、年末实有封山（沙）育林面积	亩	21	B21>=B10	
四、四旁（零星）植树	万株	22		
五、林木种苗				
1. 林木种子采集量	吨	23		
2. 当年苗木产量	万株	24	B24>=B25	
其中：当年造林绿化实际用苗数量	万株	25		
3. 育苗面积	公顷	26	B26>=B27	
其中：国有育苗面积	公顷	2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森林抚育面积特指中、幼龄林抚育。  
 2. 中央投资完成面积包括林业重点工程造林、中央财政造林补贴造林等由中央投资或补贴完成的造林面积。  
 3.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分县分工程营造林完成情况

表 号：B 101 - 1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一、造林面积										二、中幼龄林抚育面积	
			总计	1. 人工造林		2. 飞播造林		3.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		4. 退化林修复		5. 人工更新		
				合计	其中：灌木林面积	①荒山飞播	②飞播营林	①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②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	①低效林改造面积	②退化林防护林改造面积	合计		其中：人工促进天然更新面积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 计	公顷	01	A1=A2+A4+A5+A6+A7+A8+A9+A10											
其中：林业重点工程合计	公顷	02	A2>=A3											
一、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公顷	03	A10>=A11											
二、退耕还林工程	公顷	04	/											
1. 退耕地造林	公顷	05	/											
2. 荒山荒地造林	公顷	06	/											
三、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	公顷	07	B01>=B02											
四、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防护林体系工程	公顷	08	B01=B03+B04+B07+B08+B16											
1. 三北防护林工程	公顷	09	B04=B05+B06											
2. 长江流域防护林工程	公顷	10	B08=B09+B10+B11+B12+B13+B14+B15											
3. 沿海防护林工程	公顷	11	/											
4. 珠江流域防护林工程	公顷	12	/											
5. 太行山绿化工程	公顷	13	/											
6. 平原绿化工程	公顷	14	/											
7. 林业血防工程	公顷	15	/											
五、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公顷	16	/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报人：\_\_\_\_\_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本表以县为单位填报，非县域范围内的单位在该县的造林面积可以作为一个独立的县级单位单独列示，但其数据不应再重复计入该县统计范围内。
2. 林业重点工程造林面积是全国造林面积的一部分，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1）有中央资金保证。必须是有中央资金作为保证，地方资金仅作为配套的造林；（2）列入国家重点林业建设工程总体规划，并按工程项目进行管理，有经过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批准的计划任务书、图文齐全的规划设计、施工设计；（3）有严格的检查验收，验收资料记录齐全，并记入技术档案。
3. 森林抚育面积特指中、幼龄林抚育。
4. 指标一律保留整数。

## 分林种主导功能与经济成分营造林完成情况

表号：B 1 0 1 - 2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人工造林面积	更新造林面积	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面积
甲	乙	丙	1	2	3
合 计	万亩	01			
按林种主导功能分：					
(1)用材林	万亩	02	B01=B02+B04+B05+B06+B07		
其中：速生丰产林面积	万亩	03	B02>=B03		
(2)经济林	万亩	04			
(3)防护林	万亩	05			
(4)薪炭林	万亩	06			
(5)特种用途林	万亩	07			
按经济成分分：					
(1)公有经济造林	万亩	08	B01=B08+B11		
①国有经济造林	万亩	09	B08=B09+B10		
②集体经济造林	万亩	10			
(2)非公有经济造林	万亩	1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三北及长江流域等重点防护林体系工程建设情况

表 号: B 1 0 5 表  
制定机关: 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8

指 标 名 称	计量 单位	代码	合计	中央投资防护林	
				沿海防护林工程	长江流域防护林 体系建设工程
甲	乙	丙	1	2	3
一、造林面积	亩	01	A01>=A02+A03		
其中：防护林面积	亩	02	B01>=B02		
1. 人工造林	亩	03	B01=B03+B05+B08+B11		
其中：灌木林面积	亩	04	B03>=B04		
2. 当年新封山（沙）育林	亩	05	B05=B06+B07		
①无林地和疏林地新封山育林	亩	06			
②有林地和灌木林地新封山育林	亩	07			
3. 退化林修复面积	亩	08	B08=B09+B10		
①低效林改造面积	亩	09			
②退化林防护林改造面积	亩	10			
4. 人工更新面积（含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亩	11			
二、中、幼林龄林抚育面积	亩	12	B13>=B05		
三、年末实有封山育林面积	亩	13	B14>=B15+B16		
四、全部林业投资完成额	万元	14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15	B14=B17&B22		
地方投资	万元	16			
1. 营造林	万元	17			
2. 种苗	万元	18			
3. 森林防火	万元	19			
4. 病虫害防治	万元	20			
5. 科技费用	万元	21	填表说明： 本表统计的是中央投资防护林工程，口径与分县表一致，为 上报国家林业局重点工程海防林和长防林。		
6. 其他	万元	22			
五、群众投工投劳（折合资金）	万元	23			

单位负责人： \_\_\_\_\_ 营林科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野生动植物保护情况

表 号：B 1 0 6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国际重要湿地个数	个	01	
国际重要湿地面积	公顷	02	
二、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	个	03	
三、野生动物救护中心	个	04	
四、野生动物繁育机构	个	05	
五、野生动物基因库	个	06	
六、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个数	个	07	
七、从事野生动植物保护的职工人数	人	08	B08>=B09
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人	09	
八、野生动植物保护投资完成额	万元	10	B10>=B11+B12
其中：中央投资	万元	11	
地方投资	万元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2. 报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站点个数同时，需附报单位名录。

# 林业产业产值

(按现行价格计算)

表号: C 1 0 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18年

产业类别	计量单位	代码	总产值	增加值
			01	02
甲	乙	丙		
总计	万元	01	A01>=A02	
一、第一产业	万元	02	A02>=0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03		
其中: 湿地产业	万元	04		
1. 林木育种和育苗(021)	万元	05	B01=B02+B22+B43	
(1)林木育种(0211)	万元	06	B02=B03+B21	
(2)林木育苗(0212)	万元	07	B03>=B04	
2. 营造林(0220, 0230)	万元	08	B03=B05+B08+B09+B12+B19+B20	
3. 木材和竹材采运(024)	万元	09	B05=B06+B07	
(1)木材采运(0241)	万元	10	B09=B10+B11	
(2)竹材采运(0242)	万元	11		
4. 经济林产品的种植与采集	万元	12	B12=B13+B14+B15+B16+B17+B18	
(1)水果种植(0151, 0152, 0153, ex0154, ex0159)	万元	13		
(2)坚果、含油果和香料作物种植(0161, 0162, ex0163)	万元	14		
(3)茶及其他饮料作物的种植(0169)	万元	15		
(4)森林药材种植(0170)	万元	16		
(5)森林食品种植(ex0123, ex0141, 0142)	万元	17		
(6)林产品采集(025)	万元	18		
5. 花卉及其他观赏植物种植(0143, 0149)	万元	19		
6. 陆生野生动物繁育与利用(ex0329, 0330, ex0390)	万元	20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21		
二、第二产业	万元	22	B22=B23+B42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23	B23>=B24	
其中: 湿地产业	万元	24	B23=B25+B30+B31+B35+B36+B37+B41	
1.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苇制品制造(ex20)	万元	25	B25=B26+B27+B28+B29	
(1)木材加工(201)	万元	26		
(2)人造板制造(202)	万元	27		
(3)木制品制造(203)	万元	28		
(4)竹、藤、棕、苇制品制造(2041, 2042, 2043, ex2049)	万元	29		
2. 木、竹、藤家具制造(2110, 2120, ex2130, ex2190)	万元	30		
3. 木、竹、苇浆造纸和纸制品(ex22)	万元	31	B31=B32+B33+B34	
(1)木、竹、苇浆制造(2211, ex2212)	万元	32		
(2)造纸(ex2221, 2222, ex2223)	万元	33		
(3)纸制品制造(ex2231, ex2239)	万元	34		
4.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2663, ex2684)	万元	35		
5. 木质工艺品和木质文教体育用品制造(ex2415, ex2431, ex2433, ex2434, ex2412, ex2413, ex2421, ex2422)	万元	36		
6. 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业	万元	37	B37=B38+B39+B40	
(1)木本油料、果蔬、茶饮料等加工制造(ex1331, ex1332, ex1371, ex1372, ex1391, ex1422, ex1453, ex1462, 1515, ex1519, ex1523, ex1524, ex1525, ex1529, 1530)	万元	38		
(2)野生动物食品与毛皮革等加工制造(ex1351, ex1352, ex1353, ex1451, ex1459, 1741, ex1742, ex1910, ex1921, ex1931, ex1932, ex1939, ex2666)	万元	39		
(3)森林药材加工制造(ex2730, ex2740, ex2760)	万元	40		
7. 其他(ex2311, ex2312, ex2319, ex2811, ex3024, ex3732, ex4890)	万元	41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42		
三、第三产业	万元	43	B43=B44+B51	
(一)涉林产业合计	万元	44	B44>=B45	
其中: 湿地产业	万元	45	B44=B46+B47+B48+B49+B50	
1. 林业生产服务(ex0519, 0521, 0522, 0523, 0529, ex0530)	万元	46		
2. 林业旅游与休闲服务(ex6110, ex7852, ex8316, ex8411, ex8830)	万元	47		
3. 林业生态服务(ex7690, 7711, 7712, 7713, ex7719, 7840, ex7851)	万元	48		
4. 林业专业技术服务(ex7450, ex7462, ex7482, ex7483, ex7511, ex7512)	万元	49		
5. 林业公共管理及其他组织服务(ex9123, ex9125, ex9126, ex9421, ex9422)	万元	50		
(二)林业系统非林产业	万元	51		
补充资料: 竹产业产值	万元	52		
油茶产业产值	万元	53		
林下经济产值	万元	54		

单位负责人: \_\_\_\_\_ 统计负责人: \_\_\_\_\_ 填报人: \_\_\_\_\_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涉林产业统计范围为全社会; 行业代码前的ex表示为该代码所代表的产业活动的一部分。

2.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主要木材、竹材产品产量

表 号：C 1 0 2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5]161号  
有效期至：2020年12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全部产量
甲	乙	丙	1
<b>木材及竹材采伐产品</b>			
<b>一、商品材</b>			
其中：热带木材	立方米	01	B01=B04+B05
其中：针叶木材	立方米	02	B01>=B02
1. 原木	立方米	03	B01>=B03
2. 薪材	立方米	04	
	立方米	05	
<b>按来源分：</b>			
1. 天然林	立方米	06	B01=B06+B07
2. 人工林	立方米	07	
<b>按生产单位分：</b>			
1. 系统内国有企业单位生产的木材	立方米	08	B01=B08+B09+B10+B11+B112
2. 系统内国有林场、事业单位生产的木材	立方米	09	
3. 系统外企、事业单位采伐自营林地的木材	立方米	10	
4. 乡（镇）集体企业及单位生产的木材	立方米	11	
5. 村及村以下各级组织和农民个人生产的木材	立方米	12	
<b>二、非商品材</b>			
1. 农民自用材采伐量	立方米	13	B13=B14+B15
2. 农民烧材采伐量	立方米	14	
	立方米	15	
<b>三、竹材</b>			
（一）大径竹	根	16	B16>=B17
其中：村及村以下各级组织和农民个人生产的大径竹	根	17	B16=B18+B19
1. 毛竹	根	18	
2. 篙竹	根	19	
（二）小杂竹	吨	20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指标一律取整数。

2. 热带木材产量填报范围为海南省及广东、广西、云南、西藏省区的部分地区。

3. 大径竹一般指直径在5公分以上，以根为计量单位的竹材。

# 主要经济林产品生产情况

表 号：C 1 0 3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标名称	代码	年末实有种植面积 (公顷)	产 量 (吨)
甲	乙	1	2
各类经济林总计	01		
一、水果	02		
1. 苹果	03		
2. 柑橘	04		
3. 梨	05		
4. 葡萄	06	B01=B02+B13+B21+B24+B29+B34+B45+B51	
5. 桃	07	B02=B03+B04+B05+B06+B07+B08+B09+B10+B11+B12	
6. 杏	08	B13=B14+B15+B16+B17+B18+B19+B20	
7. 荔枝	09	B21=B22+B23	
8. 龙眼	10	B24=B25+B26+B27+B28	
9. 猕猴桃	11	B29=B30+B31+B32+B33	
10. 其他水果	12	B34=B35+B36+B37+B38+B39+B40+B41+B42+B43+B44	
二、干果	13	B45=B46+B47+B48+B49+B50	
1. 板栗	14	B51=B52+B53+B54+B55+B56+B57+B58+B59	
2. 枣(干重)	15		
3. 柿子(干重)	16		
4. 仁用杏(大扁杏等甜杏仁)	17		
5. 榛子	18		
6. 松子	19		
7. 其他干果	20		
三、林产饮料产品(干重)	21		
1. 毛茶	22		
2. 其他林产饮料产品	23		
四、林产调料产品(干重)	24		
1. 花椒	25		
2. 八角	26		
3. 桂皮	27		
4. 其他林产调料产品	28		
五、森林食品	29		
1. 竹笋干	30		
2. 食用菌(干重)	31		
3. 山野菜(干重)	32		
4. 其他森林食品(干重)	33		
六、森林药材	34		
1. 银杏(白果)	35		
2. 山杏仁(苦杏仁)	36		
3. 杜仲	37		
4. 黄柏	38		
5. 厚朴	39		
6. 山茱萸	40		
7. 枸杞	41		
8. 沙棘	42		
9. 五味子	43		
10. 其他森林药材	44		
七、木本油料	45		
1. 油茶籽	46		
2. 核桃(干重)	47		
3. 油橄榄	48		
4. 油用牡丹籽	49		
5. 其他木本油料	50		
八、林产工业原料	51		
1. 生漆	52		
2. 油桐籽	53		
3. 乌柏籽	54		
4. 五倍子	55		
5. 棕片	56		
6. 松脂	57		
7. 紫胶(原胶)	58		
8. 天然橡胶	5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油茶与核桃产业发展情况

表 号：C 1 0 4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b>一、油茶产业发展情况</b>			
1. 年末实有油茶林面积	公顷	01	B01>=B02
其中：当年新造面积	公顷	02	B01>=B03
其中：当年低改面积	公顷	03	
2. 定点苗圃个数	个	04	
定点苗圃面积	公顷	05	
3. 苗木产量	株	06	B06>=B07
其中：一年生苗木产量	株	07	B06>=B08
二年以上（含二年）留床苗木产量	株	08	
4. 油茶籽产量	吨	09	
5. 油茶企业	个	10	
6. 油茶产业产值	万元	11	
<b>二、核桃产业发展情况</b>			
1. 年末实有核桃种植面积	公顷	12	
2. 苗圃个数	个	13	
苗圃面积	公顷	14	
3. 苗木产量	株	15	
4. 核桃产量（干重）	吨	1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花卉产业发展情况

表 号：C 1 0 6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花卉产业发展情况			
1. 年末实有花卉种植面积	公顷	01	
2. 切花切叶产量	支	02	
3. 盆栽植物产量	盆	03	
4. 观赏苗木产量	株	04	
5. 草坪产量	平方米	05	
6. 花卉市场	个	06	
7. 花卉企业	个	07	B07>=B08
其中：大中型企业	个	08	
8. 花农	户	09	
9. 花卉从业人员	人	10	B10>=B11
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人	11	
10. 控温温室面积	平方米	12	
11. 日光温室面积	平方米	1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主要木竹加工产品产量

表 号：C 1 0 7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产 品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产 量
甲	乙	丙	1
一、锯材	立方米	01	
1. 普通锯材	立方米	02	B01=B02+B03
2. 特种锯材	立方米	03	
二、木片、木粒加工产品	实积立方米	04	
三、人造板	立方米	05	B05=B06+B12+B18+B24
(一) 胶合板	立方米	06	B06=B07+B08+B09
1. 木胶合板	立方米	07	B06=B10+B11
2. 竹胶合板	立方米	08	
3. 其他胶合板	立方米	09	
按产品性质分：			
1. 胶合板成品	立方米	10	
2. 胶合板坯料	立方米	11	
(二) 纤维板	立方米	12	
1. 木质纤维板	立方米	13	B12=B13+B17
(1) 硬质纤维板	立方米	14	B13=B14+B15+B16
(2) 中密度纤维板	立方米	15	
(3) 软质纤维板	立方米	16	
2. 非木质纤维板	立方米	17	
(三) 刨花板	立方米	18	
1. 木质刨花板	立方米	19	B18=B19+B21
其中：定向刨花板 (OSB)	立方米	20	B19>=B20
2. 非木质刨花板	立方米	21	
按产品性质分：			
1. 刨花板成品	立方米	22	B18=B22+B23
2. 刨花板坯料	立方米	23	
(四) 其他人造板	立方米	24	
其中：细木工板	立方米	25	B24>=B25
四、其他加工材	立方米	26	
其中：改性木材	立方米	27	B26>=B27+B28
指接材	立方米	28	
五、木竹地板	平方米	29	
1. 实木地板	平方米	30	B29=B30+B31+B32+B33+B34
2. 实木复合木地板	平方米	31	
3.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强化木地板)	平方米	32	
4. 竹地板 (含竹木复合地板)	平方米	33	
5. 其他木地板 (含软木地板、集成材地板等)	平方米	34	
按产品性质分：			
1. 木竹地板成品	平方米	35	
2. 木竹地板坯料	平方米	36	B29=B35+B36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主要林产化工产品产量

表 号：C 1 0 8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产 品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全 部 产 量
甲	乙	丙	1
一、松香类产品	吨	01	B01=B02+B03
1. 松香	吨	02	
2. 松香深加工产品	吨	03	
二、松节油类产品	吨	04	B04=B05+B06
1. 松节油	吨	05	
2. 松节油深加工产品	吨	06	
三、樟脑	吨	07	B07>=B08
其中：合成樟脑	吨	08	
四、冰片	吨	09	B09>=B10
其中：合成冰片	吨	10	
五、栲胶类产品	吨	11	B11=B12+B13
1. 栲胶	吨	12	
2. 栲胶深加工产品	吨	13	
六、紫胶类产品	吨	14	B14=B15+B16
1. 紫胶	吨	15	
2. 紫胶深加工产品	吨	16	
七、林产天然香料	吨	17	B18=B19+B20+B21+B22
八、木竹热解产品	吨	18	
1. 木炭	吨	19	
2. 竹炭	吨	20	
3. 木质活性炭（含果壳活性炭）	吨	21	
4. 其他	吨	22	
九、木质生物质成型燃料	吨	2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林业旅游与休闲产业发展情况

表 号：C 1 0 8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标名称	代码	人次	收入 (万元)	人均花费 (元)	直接带动的 其他产业产值 (万元)
甲	乙	1	2	3	4
全部林业旅游与休闲产业合计	01				
1. 林业旅游	02	$A03=A02/A01*10000$			
2. 林业疗养与休闲	03	$B01=B02+B03$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主要林产品销售实际平均价格

表 号：C 1 0 9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8年

产品名称	代码	计量单位	本 年 实 际		
			产 品 销 售 实际平均价格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量
甲	乙	丙	1=2/3	2	3
<b>一、主要经济林产品</b>					
1. 木材	1	元/立方米	B01>=B02&B04 {A2、A3}		
2. 竹材	2	元/根	B05>=B06&B07 {A2、A4}		
3. 核桃	3	元/公斤			
4. 板栗	4	元/公斤			
5. 竹笋干	5	元/公斤	A01=A02/A03		
6. 油茶籽	6	元/公斤			
7. 生漆	7	元/公斤			
8. 油桐籽	8	元/公斤			
9. 乌桕籽	9	元/公斤			
10. 五倍子	10	元/公斤			
11. 棕片	11	元/公斤			
12. 松脂	12	元/公斤			
13. 紫胶(原胶)	13	元/公斤			
<b>二、主要木材加工产品</b>					
1. 锯材	14	元/立方米			
2. 木片	15	元/实积立方米			
3. 木地板	16	元/平方米			
4. 胶合板	17	元/立方米			
5. 硬质纤维板	18	元/立方米			
6. 中密度纤维板	19	元/立方米			
7. 刨花板	20	元/立方米			
<b>三、主要林化产品</b>					
1. 松香	21	元/吨			
2. 栲胶	22	元/吨			
2. 紫胶	23	元/吨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林业系统从业人员和劳动报酬情况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指标名称	代码	单位数 (个)	年末人数(人)												离开本单位 仍保留劳动 关系人员	
			总计	单位从业人员												
				合计	在岗职工					其他从业人 员						
					小计	其中:女性		其中:非 全日制			按学历结构分					
						计	中级技术 职称人员	高级技术 职称人员	中专及中 专学历以 下		大专学历	大学及大 学学历以 上				
甲	乙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总 计	01															
一、企业	02		A02=A03+A14													
二、事业	03		A03=A04+A13													
三、机关	04		A04>=A05													
按行业分:			A04>=A06													
一、农林牧渔业	05		A04>=A07													
1. 林木育种育苗	06		A04=A10+A11+A12													
2. 营造林	07															
3. 木竹采运	08		A07>=A08+A09													
4. 经济林产品种植与采集	09		A19=round(A17/A16, 0)													
5. 花卉及其他观赏植物种植	10															
6. 陆生野生动物繁育与利用	11		B01=B02+B03+B04													
7. 其他	12		B01=B05+B13+B19+B28													
二、制造业	13		B05=B06+B07+B08+B09+B10+B11+B12													
1.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苇制品业	14															
2. 木、竹、藤家具制造业	15		B13=B14+B15+B16+B17+B18													
3. 木、竹、苇浆造纸业	16															
4.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17															
5. 其他	18															
三、服务业	19															
1. 林业生产服务	20															
2. 野生动植物保护和自然保护区管理	21		B19=B20+B21B22+B23+B24+B27													
3. 林业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	22															
4. 林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	23															
5. 林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24															
①林业行政管理、公安及监督检查机构	25		B24=B25+B26													
②林业专业性、行业性团体	26		B25>=B04													
6. 其他	27															
四、其他行业	28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填报说明: 同一单位从事多种经营活动, 较难确定行业性质时, 依次按照主营业务收入、全年营业收入、从业人员确定单位所属行业。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表 号：D 1 0 1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综合机关名称：

指标名称	年末实有离 退休人员 (人)	在岗职工年 平均人数 (人)	在岗职工年 工资总额 (元)	离退休人员 年生活费 (元)	在岗职工年 平均工资 (元)
甲	15	16	17	18	19
总 计 一、企业 二、事业 三、机关 按行业分： 一、农林牧渔业 1. 林木育种育苗 2. 营造林 3. 木竹采运 4. 经济林产品种植与采集 5. 花卉及其他观赏植物种植 6. 陆生野生动物繁育与利用 7. 其他 二、制造业 1.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苇制品业 2. 木、竹、藤家具制造业 3. 木、竹、苇浆造纸业 4.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5. 其他 三、服务业 1. 林业生产服务 2. 野生动植物保护和自然保护区管理 3. 林业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 4. 林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 5. 林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①林业行政管理、公安及监督检查机构 ②林业专业性、行业性团体 6. 其他 四、其他行业					

单位负责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同一单位从事多种经营活动，较难确定

# 林业系统职工伤亡事故情况

表 号：D 1 0 2 表

制定机关：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填报单位：

2018年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指标名称	代 码	轻伤（人次）	重伤（人次）	死亡（人）
甲	乙	1	2	3
事故合计	01			
按行业分：				
1. 营造林	02	B01=B02+B03+B04+B05+B06		
2. 木竹采运	03			
3. 木竹加工制造	04			
4. 森林防火	05			
5. 其他	06			
按事故类别分：				
1. 物体打击	07	B01=B07+B08+B09+B10+B11+B12		
2. 车辆伤害	08			
3. 机械伤害	09			
4. 触电	10			
5. 火灾	11			
6. 其他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1.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2. 林业伤亡事故：指林业职工在林业劳动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急性中毒事故。按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GB6441-86)填报事故类别。

## 林业投资完成情况

表 号: E 1 0 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0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指 标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本年实际	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国内贷款	利用外资	自筹资金	其他社会资金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7
自年初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01							
1. 生态建设与保护	万元	02	A1=A2+A3+A4+A5+A6+A7						
(1)造林抚育与森林质量提升	万元	03							
(2)湿地保护与恢复	万元	04							
(3)防沙治沙	万元	05	B01=B02+B08+B20+B28						
(4)野生动植物保护	万元	06	B02=B03+B04+B05+B06+B07						
(5)自然保护地建设与修复	万元	07							
2. 林业产业发展	万元	08	B08=B09+B10+B11+B12+B13+B14+B15+B16+B17+B18+B19						
(1)工业原料林	万元	09							
(2)特色经济林(不含木本油料)	万元	10							
(3)木本油料	万元	11							
(4)花卉	万元	12							
(5)林下经济	万元	13							
(6)木竹制品加工制造	万元	14							
(7)木竹家具制造	万元	15							
(8)木竹浆造纸	万元	16							
(9)非木质林产品加工制造	万元	17							
(10)林业旅游休闲康养	万元	18							
(11)其他	万元	19							
3. 林业支撑与保障	万元	20							
(1)林业改革补助	万元	21	B20=B21+B22+B23+B24+B25+B26+B27			//////			
(2)林木种苗	万元	22							
(3)森林防火与森林公安	万元	23							
(4)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万元	24							
(5)林业科技、教育、法治、宣传等	万元	25							
(6)林业信息化	万元	26							
(7)林业管理财政事业费	万元	27					//////		
4. 林业基础设施建设	万元	28	B28=B29+B30+B31+B32						
(1)棚户区(危旧房)改造	万元	29							
(2)林区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	万元	30							
(3)国有林场国有林区道路建设	万元	31							
(4)其他	万元	32							
补充资料: 林业扶贫资金	万元	33							

单位负责人: \_\_\_\_\_ 统计负责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林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表 号：E 1 0 2 表  
制定机关：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 标 名 称	代 码	计 量 单 位	总 计
甲	乙	丙	1
一、本年计划投资	01	万元	
二、自年初累计完成投资	02	万元	B02>=B03
其中：国家投资	03	万元	
按构成分			
1、建筑工程	04	万元	B02=B04+B05+B06+B07
2、安装工程	05	万元	
3、设备工器具购置	06	万元	
4、其他	07	万元	
按性质分			
1、新建	08	万元	B02=B08+B09+B10+B11+B12+B13+B14
2、扩建	09	万元	
3、改建和技术改造	10	万元	
4、单纯建造生活设施	11	万元	
5、迁建	12	万元	
6、恢复	13	万元	
7、单纯购置	14	万元	
三、本年新增固定资产	15	万元	
四、房屋建筑面积及竣工价值			
本年房屋施工面积	16	平方米	B16>=B17
其中：住宅	17	平方米	
本年房屋竣工面积	18	平方米	B18>=B19
其中：住宅	19	平方米	
本年房屋竣工价值（万元）	20	万元	B20>=B21
其中：住宅	21	万元	
五、本年资金来源合计	22	万元	B22=B23+B24
1.上年末结余资金	23	万元	
2.本年实际到位资金小计	24	万元	B24=B25+B28+B29+B30+B31+B32
(1)国家预算资金	25	万元	B25=B26+B27
①中央资金	26	万元	
②地方资金	27	万元	
(2)国内贷款	28	万元	
(3)债券	29	万元	
(4)利用外资	30	万元	
(5)自筹资金	31	万元	
(6)其他资金	32	万元	
六、本年各项应付款合计	33	万元	B33>=B34
其中：工程款	34	万元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1. 填报项目的要求与国家统计局保持一致。即统计范围为按照项目管理的，且计划总投资在500万元以上的城镇林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和农村非农户林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不形成固定资产的投资项目不需填报。

2. 跨区、市、县的林业项目和统一购置设备的林业项目，由项目总体实施单位统一填报。

3.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林 业 利 用 外 资 基 本 情 况

表 号: E 1 0 3 表  
 制定机关: 国 家 林 业 局  
 批准机关: 国 家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0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18年

指 标 名 称	代 码	项目个数 (个)		项目总投资 (万美元)	实际到位外资金额(万美元)				协议利用外资金额 (万美元)			
		计	其中: 合 同项目		合计	国外借款	外商投资	无偿援助	合计	国外借款	外商投资	无偿援助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 计	01											
一、营造林	02	$A02=A03+A04+A05$										
1、公益林	03	$A06=A07+A08+A09$										
2、工业原料林	04	$B01=B02+B06+B10+B11+B12+B13+B14+B15$										
3、特色经济林	05											
二、木竹材加工	06	$B02=B03+B04+B05$										
其中: 木家具制造	07											
人造板制造	08	$B06>=B07+B08+B09$										
木制品制造	09											
三、林纸一体化	10											
四、林产化工	11											
五、非木质林产品加工	12											
六、花卉、种苗	13											
七、科学研究	14											
八、其他	15											

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 林业利用外资项目一览表

表号: E 1 0 3 - 1 表  
制定机关: 国家林业局  
批准机关: 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17]124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项目 名 称	建设规模与内容	中方单位	外方单位	项目个数(个)		项目总投资 (万美元)	实际到位外资金额(万美元)				协议利用外资中(万美元)			
				计	其中:合 同项目		合计	国外借 款	外商投 资	无偿援 助	合计	国外借款	外商投资	无偿援助
						1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p>说明: 协议利用外资金额是指: 已签订合同或协议但资金仍未实际到位的部分。不含口头协定。</p>														

说明: 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报出日期: 年 月 日

# 自然保护区企业财务状况

表 号：K 1 0 1 表  
制定机关：国家 统 计 局  
文 号：国统字[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填报单位：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存货	万元	1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2	
累计折旧	万元	3	
其中：本年折旧	万元	4	
资产总计	万元	5	
负债合计	万元	6	
营业收入	万元	7	
营业成本	万元	8	
税金及附加	万元	9	
销售费用	万元	10	
管理费用	万元	11	
其中：差旅费	万元	12	
财务费用	万元	13	
其中：利息净支出	万元	14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万元	16	
投资收益	万元	17	
营业利润	万元	18	
营业外收入	万元	19	
其中：政府补助	万元	20	
应付职工薪酬	万元	21	
本年应交增值税	万元	2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应付职工薪酬按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自然保护区行政单位财务状况

表 号：K 1 0 2 表  
制定机关：国家 统 计 局  
文 号：国统字[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单位名称：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存货	万元	1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2	
资产总计	万元	3	
负债总计	万元	4	
本年收入合计	万元	5	
本年支出合计	万元	6	
1. 工资福利支出	万元	7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	8	
①取暖费	万元	9	
②差旅费	万元	10	
③因公出国(境)费用	万元	11	
④劳务费	万元	12	
⑤工会经费	万元	13	
⑥福利费	万元	1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万元	15	
①抚恤金	万元	16	
②生活补助	万元	17	
③救济费	万元	18	
④助学金	万元	19	
⑤奖励金	万元	20	
⑥生产补贴	万元	2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应付职工薪酬按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

# 自然保护区事业单位财务状况

表 号：K 1 0 3 表  
制定机关：国家 统 计 局  
文 号：国统字[2017]124号  
有效期至：2020年10月

单位名称： 2018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存货	万元	01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02	
资产总计	万元	03	
负债合计	万元	04	
本年收入合计	万元	05	
其中：事业收入	万元	06	
经营收入	万元	07	
本年支出合计	万元	08	
1. 工资福利支出	万元	09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	10	
①取暖费	万元	11	
②差旅费	万元	12	
③因公出国(境)费用	万元	13	
④劳务费	万元	14	
⑤工会经费	万元	15	
⑥福利费	万元	1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万元	17	
①抚恤金	万元	18	
②生活补助	万元	19	
③救济费	万元	20	
④助学金	万元	21	
⑤奖励金	万元	22	
⑥生产补贴	万元	23	
4. 经营支出	万元	24	
销售税金	万元	25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应付职工薪酬按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本表指标一律取整数。